

创新校内专业评估 加快建设高水平地方领军型大学

◇ 陈 群

专业是高等学校人才培养的最基本单元,是推进教学改革和提高教学质量的立足点。

以学生学习成果为导向,重点考察专业建设中的各个方面对培养目标、毕业要求达成度的支撑效果。

专业评估突出对专业评估对象的充分尊重,坚持校内外多元评估主体的积极参与。

2018年,教育部颁布了《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类教学质量国家标准》,这是我国首个高等教育教学质量的国家标准。创造性地贯彻实施这个国家质量标准,对于提高人才培养质量,实现内涵式发展,具有重要的实践价值和指导意义。

专业是高等学校人才培养的最基本单元,是推进教学改革和提高教学质量的立足点。专业建设决定着大学的教学品质,专业发展构成了学校人才培养的质量和特色。常州大学始终将提升专业水平作为提高人才培养质量的关键环节,将专业评估作为质量保障体系的重要内容。目前,学校已逐步形成专业常态化数据监测、专业水平评估、认证式评估、中国工程教育专业认证等为一体的专业评估体系。

以学生为中心,突出反向设计,增强评估的针对性和科学性

常州大学主要服务于苏南和长三角地区的经济社会发展。学校在多年的办学实践中深切体会到:产业、社会需求的多样性与学校人才培养规格的同质性、学生发展的多元性与学校资源支持的有限性、人才培养质量内涵的复杂性与教育教学评价手段的单一性之间的矛盾,是学校提高人才培养质量必须解决的核心问题。

面对这些新情况、新问题、新需求,学校提出了“建设特色鲜明的高水平地方领军型大学”发展战略的总目标,确立了“培养具有创新精神、责任意识、专业素养、协作品质、国际视野的适应社会发展需要的高级应用型人才”的人才培养总目标。与此相适应,学校校内专业评估也一改以往传统的学科、用课程导向的正向设计,从经济社会及学生发展的需求开始,根

据需求确定各专业培养目标,再由培养目标确定毕业要求,最后由毕业要求确定课程体系、教学要求和内容。要求各专业紧密围绕学校办学定位与人才培养总目标,根据经济社会和学生发展需求,结合专业特色,参照工程教育认证标准或行业标准,吸收教师、学生以及企业、社会、校友意见,确定各专业的人才培养目标。根据培养目标确定毕业要求,进一步细化课程内容对毕业要求细分指标点的支撑,形成课程与毕业要求中知识、能力、技能、素养等紧密逻辑关系。

“突出学生中心”的原则,要求学校注重激发学生的学习兴趣和潜能,创新形式、改革教法、强化实践,推动本科教学从“教得好”向“学得好”转变。以学生为中心,就是要从以教师、教材、教室为中心的“老三中心”,转向以学生发展、学生学习、学习效果为中心的“新三中心”,更加重视学生在学习过程中的体验、成长与发展和关注学生学习后知识、能力、态度、情感的达成度。遵循以学生为中心的反向设计原则,学校自2006年起,就开始了专业建设评估方案和标准的不断探索,先后实施“品牌特色专业建设方案”“专业评估方案”以及正在实施的“认证式专业评估方案”。在评估方案和标准的探索过程中,更加强调学生的主体地位,更加注重激发学生的学习兴趣和潜能,更加重视学生学习效果和可迁移能力的培养。

2006年,学校出台《品牌特色专业建设实施办法》《校品牌专业、特色专业建设标准》,组织专家对各个专业进行评估,评选出校品牌专业建设点、校特色专业建设点和校重点建设专业,并在此基础上开展省级、国家级品牌特色专业建设工作。2012年起,学校积极参与中国工程教育专业认证工作,化学工程与工艺专业成为学校首个接受中国工程教育认证的专业,

其所进行的认证工作,为学校开展工程教育认证工作、引领专业建设整体水平的提高提供了宝贵经验。在随后开展的制药工程、安全工程两个专业的工程教育专业认证,进一步坚定了学校全面推进校内认证式专业评估的决心与信心。2013年,学校出台《常州大学专业评估方案》及《常州大学专业评估指标体系》,进一步明确了专业评估程序及标准,并对学校所有专业进行评估。通过评估对专业建设进行宏观指导和管理,对评估排名落后的专业进行重点分析和专门咨询,促进专业内涵发展,保证和提高人才培养质量。2015年,学校正式启动校内认证式专业评估工作,出台《常州大学认证式专业评估实施办法》,要求所有工科专业参照工程教育专业认证标准建立各自的专业认证标准,文科学院至少要遴选一个专业进行专业标准建设;对申报中国工程教育认证的专业,要先通过校内认证式评估,且评估过程严格按照中国工程教育专业认证程序进行。

以成果为导向,立足正向实施,增强评估的目的性和有效性

基于产出导向的教育(Outcomes-Based Education,简称OBE),又称成果导向教育、目标导向教育或需求导向教育,是指教学设计和教学实施的目标是学生通过教育过程最后所取得的学习成果。“突出产出导向”的原则要求学校主动对接经济社会发展需求,科学合理设定人才培养目标,完善人才培养方案,优化课程设置,更新教学内容,切实提高人才培养的目标达成度、社会适应度、条件保障度、质保有效度和结果满意度。

常州大学的认证式专业评估以学生学习成果为导向,重点考察专业建设中的各个方面对培养目标、毕业要求达成度的支撑效果。这就要求各专业根据学校认证式专业评估的标准及要求,正向实施专业人才培养方案,以严格执行教学计划为起点,不断优化课程体系,努力实现毕业要求,高度达成培养目标,直至最大限度地满足学生的需求。

在“OBE理念”指导下,学校在《2014版本科专业培养方案修订的原则意见》中,要求各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必须符合工程教育专业认证对培养目标、培养方案、课程体系的要求,厘清各门课程与知识、能力、素养等培养要求之间的矩阵关系,以直观地体现课程与

毕业要求的达成情况。在制订培养方案过程中,要求专业负责人需至少对五所办学层次相近高校(至少有一所境外高校)同专业的培养方案进行调研,至少组织两轮有校内外同行专家、企业专家、校友参与的培养方案修订讨论及论证工作。近年来,学校各专业在制订及修订培养方案时反向设计的要求得到进一步的贯彻执行,人才培养方案正向实施的效果更加凸显,课程设置与毕业要求、培养目标的达成度不断提高。

与强调知识结构和教师传授为主导的传统教育不同,“OBE理念”更加强调对学生预期学习成果的明确细化、实现方式以及达成度的评价,专业评估着重考察的也应该是学生的学习成效。为了更好地将教学内容目标化、目标达成阶段化,对学生的成长过程进行体系化的展示与评价,以及科学的引导及反思,不断修正学生的成长路线与发展规划,学校自主研发了学生能力达成度评价平台。平台数据可实时记录学生课内课程学习成果、课外各类竞赛成果、其他综合素质等达成情况,分析学生在班级、学院、学校群体中的相对程度,并以成绩雷达图形式予以展现,从而让每一位学生都能清晰了解自己在校期间的实时能力达成情况。专业基本状态数据监测是专业评估的基础。为此,学校还建立了专业状态数据库,专业负责人及教师本人将个人信息、教学科研成果、专业建设成果、课程建设成果、人才培养质量等内容与数据实时上传至状态数据库,为专业评估提供广泛而又真实的数据支撑。

在校内专业评估的推动下,学校构建了以思想教育、学业服务、助困服务、心理服务和就业服务为主要内容的学生指导与帮扶体系,学生和社会用人单位的满意度不断提高。根据2016—2017学年“常州大学在校生满意度调查”显示,学生满意度各因子均值显著高于理论均值。同时,用人单位对学校2017届毕业生的总体满意度较高,认为学校毕业生在职业道德、吃苦耐劳、团队协作、动手能力等方面表现较好。2013—2017年学校毕业生初次就业率连续五年保持98%以上,位居江苏省高校前列,自2008年以来,学校四次蝉联“江苏省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先进集体”称号。

以持续改进为目标,促进双向协同,增强评估的反思性和自觉性

学校“突出持续改进”的原则强调教学工作要建

立学校质量保障体系,要把常态监测与定期评估有机结合起来,及时评价、及时反馈、持续改进,推动人才培养质量不断提升。

评估的目的在于持续改进。为此,学校坚持校内外多元评估主体的积极参与,已逐步形成专业评估过程中的学校与院系双向“协同-认同”的评估工作模式,构建出具有学校特色的“诊断-反馈-改进”的专业评估模式。学校专业评估坚持落实“学院办专业”的指导思想,充分凸显各专业的主体地位,明确指出各院系和专业是校内专业评估的主体,引导专业进行以发现问题为手段、以组织变革为目的的自主性反思,引导专业评估由“他查”重点转向“自检”,从外部评估重点转向自我改进。

从评估标准来看,虽然校内专业评估标准由学校专业评估秘书处组织制定,已有中国工程教育专业认证标准的可直接采用,无认证标准的专业可参照中国工程教育认证相关专业标准、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类教学质量国家标准、行业协会标准等制定相关标准。但除了学校的通用标准以外,各个专业领域还可以制定各自的专业补充标准。

从评估的程序来看,专业评估工作的基本程序包括五个阶段:申请和受理、自评与提交自评报告、自评报告的审阅、现场考查、审议和做出评估结论。在这五个阶段中,始终突出了被评专业的主体地位,整个专业评估是以专业自评为开始,在填写专业评估简况表、撰写自评报告的过程中充分激发了各专业的主体意识,学校采用了元评估的方式,学校评估专家组只对评估专业自评报告进行审核,重点审查评估专业是否达到评估标准的要求。

从评估结论的形成和结果的使用上来看,各专业的价值诉求也得到了最大程度的实现,学校评估专家现场考查时,根据需要会晤包括在校学生和毕业生、教师、学院行政、学术、教学负责人、专业负责人等,必要时还需会晤用人单位有关负责人,充分听取意见和建议,有效保障他们在评估中的知情权、参与权和发言权,切实激活专业师生的评估主体意识,构建管理者、专家和被评专业等各利益相关方的“协同”关系;学校评估专家组所形成的评估结论要逐项说明专业符合评估标准要求的达成度,重点指出评估中发现的主要问题和不足,以及需要关注并采取措施予以改进的事项,被评估专业如对评估结论存在异议,还可对

评估结论提出异议和申诉,从而增强被评专业对评估结论的高度“认同”,从而增强被评专业持续改进的反省力和自觉性。

为了促进和做实专业评估中学校与院系的双向协同,学校以教学质量持续改进平台为基础,建立了开放的、即时的反馈机制,形成闭环的质量保障体系,形成了由两方面动态性闭环系统构成的专业评估机制。一方面,围绕评估指标体系形成“标准建立-评估实施-效果反馈-改进评估标准”的闭环,指标体系及评估方案等可依据专业建设的不同阶段及评估效果的反馈予以动态调整,力求使得校内专业评估更具科学性,更好地引导专业建设;另一方面,通过“专业评估-专业建设-专业再评估”的过程,形成“以评促建、评建结合”的长效机制。通过评估,将发现的问题在平台上提出,并直接转达到指定的教师、教研室主任、专业负责人,学院领导等相关人员,同时设置问题待解决的期限。问题提出者能随时了解这些问题的解决方案及改进效果。通过历年的分析对比,看出问题是否得到解决,在专业建设各环节上是否做到持续改进。

通过多年持之以恒的校内专业评估,学校进一步明确以工程教育专业认证的理念和标准加强专业建设,专业的品牌化建设不断彰显。在学校5个省级品牌专业建设工程一期项目中,有4个专业顺利通过中国工程教育认证。专业评估还有力促进了校内招生-培养-就业的联动机制,促使各个专业认真思考专业办学定位、培养目标和课程体系设置等问题,加强了学校招生、培养、就业部门与院系的信息沟通。学校还充分借鉴专业评估结果,逐步淘汰办学水平低、社会适应性差的专业,增设适应科学发展和社会需求的新专业,改造传统优势专业,专业结构得到进一步优化,专业布局更加合理,形成了多学科协调发展的学科专业体系,专业评估促进专业建设水平不断提升。

今后,学校将进一步总结校内专业评估经验,创造性地贯彻落实《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类教学质量国家标准》,以标促建、以标促改、以标促强,把国家标准与“一流本科、一流专业、一流人才”建设紧密结合起来,并根据国家标准进一步完善人才培养方案,积极参加教育部三级专业认证工作,为经济社会发展培养更多高质量、多样化的人才。

【作者:常州大学校长】

(责任编辑:王 瑶)